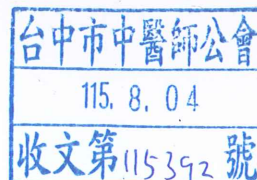
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

404

臺中市北區崇德路一段156號11樓之5

地址：403001臺中市西區民權路105號

承辦人：王小姐

電話：04-22220655 #3309

電子信箱：m0116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局授衛食藥字第11500924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立國藥品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“立國”立國養胃健脾散」（衛署成製字第015374號）等4件藥品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一案，請轉知所屬會員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15年7月28日新北衛食字第115144485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案係旨揭公司持有之4張藥品許可證，業經衛生福利部115年7月23日衛授中字第1150020183號公告註銷，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倘有陳列販售下列藥品，應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事宜：

(一)「"立國"立國養胃健脾散」（衛署成製字第015374號）。

(二)「"立國"立國武功散（八厘散加減味去麝香）」（衛署成製字第015375號）。

(三)「"立國"立國補腦丸（孔聖枕中丹加味）」（衛署成製字第015426號）。

(四)「"立國"明目地黃丸」（衛署成製字第015602號）。

正本：臺中市醫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藥師公會、台中市藥劑生公會、台中市第一藥劑生公會、臺中市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大台中中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曾梓展